

青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青人社职建许〔2020〕10号

青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同意上海正能量职业技能培训中心 增加职业培训项目的批复

上海正能量职业技能培训中心：

你们向本机关提出申办养老护理员（四级）的申请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条件，根据《上海市民办职业培训机构审批管理操作办法》的规定，本机关决定：同意你单位增加养老护理员（四级）的培训项目。

请遵循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在许可的业务范围内开展办学活动，严格接受监督和管理。

特此批复。

青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0年9月30日

